

证券代码：002179

证券简称：中航光电

公告编号：2025-014号

##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5年3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拟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文件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4月28日（星期一）上午9:3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28日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

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25 年 4 月 22 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 截止 2025 年 4 月 22 日下午 15:00 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表决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该代理人不必是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金杜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浅井南路 6 号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 楼会议室（一）。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b>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b>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00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5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议案 1、3、4、5、6、7、8、9 已经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2、议案 5 已经 2025 年 3 月 27 日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号）、《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9 号）、《关于 2025 年度投资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号）、《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号）、《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号）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王秀芬、翟国富、鲍卉芳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述职报告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 1、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时间：2025 年 4 月 24 日（上午 8:00—12:00，下午 14:00—17:30）

(2) 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等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等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等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以 2025 年 4 月 24 日 17:30 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3) 登记及信函登记地点：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浅井南路6号股东与证券事务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2024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邮政编码：471003

电话：0379-63011079            0379-63011076

传真：0379-63011077

联系人：赵丹 张斐然

2、会议费用：参加现场会议的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六、附件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回执

特此公告。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九日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179”，投票简称为“光电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4 月 2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28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授权                    先生 / 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00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5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特别说明事项：

1、所有议案委托人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相应表格内填写“同意”、“反对”、“弃权”，三者只能选其一，多选或未选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

2、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3、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或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回 执

截止 2025 年 4 月 22 日, 我单位 (个人) 持有 “中航光电” (002179)  
股票\_\_\_\_\_股, 拟参加 2024 年度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